

社会监督工作简报

2014 年第 5 期（总第 76 期）

中国红基会社会监督办公室 编

2014 年 8 月 4 日

“中国原创文化公益基金”雅安地区 培训项目巡察报告

社会监督巡察员 赵红

为支持雅安灾后重建，扶持民族原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2013 年 12 月，由中国红十字基金会（以下简称红基会）与中国工艺美术协会、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中国原创文化公益基金”，致力于以产业扶贫和文化保护为目标，通过就业者技能培训、文化艺术大师的指导与帮扶、资助开设工艺商店等方式，保护并推动我国贫困地区的传统手工艺产业，提升从业者的生存和发展境况。截止到 2014 年 6 月 30 日，该基金累计收到捐款 576.6 万元。

2014 年 7 月 9 日-12 日，我作为社会监督巡察员，与红基

会监督办、筹资联络部工作人员组成督察组，对“中国原创文化公益基金”在雅安地区资助的两个培训项目进行了实地走访督察，这两个项目分别是：“见证灾区崛起·博爱感恩前行学生记者公益培训项目”（简称“学生记者公益培训项目”）、“公益培训芦山残疾人根雕、木雕手工技艺项目”（简称“芦山根雕公益培训项目”）。

一、学生记者公益培训项目

2014年2月，根据《关于在雅安地震灾区实施“见证灾区崛起·博爱感恩前行”学生记者公益培训策划书》（简称“《策划书》”），红基金与雅安日报社签订《培训学生记者合作协议书》（简称“《协议书》”），在雅安重灾区学校中，面向小学四、五年级和初中一、二年级10-14周岁左右的学生，公开遴选品学兼优、但家庭贫困或在地震中家庭受灾较重的学生，参加小记者培训与采访活动。

雅安日报社是雅安日报传媒集团的法人单位，曾在雅安地区举办过小记者培训，具有一定办学经验。师资均来自于雅安日报社的在职记者，工作经验丰富，授课联系实际能力强。

公益培训授课计划为：每期班上课16次，每次2课时以上。春季班上课安排在周日上午。芦山暑期班安排在暑期，集中8天时间，完成教学实践与课外辅导。

《协议书》约定红基金会资助6万元，用于雅安日报社在2014

年 3 月-8 月，在雅安市举办两期学生记者公益培训，每期 40 名学生，共计培训学生 80 名。每名学生资助学费 750 元，总计资助费用 6 万元（超支部分由雅安日报社自行解决）。首期 3 万元签约后已拨付，第二期 2 万元于暑期开课前也已拨付，余款 1 万元待雅安日报社提交项目总结报告，待验收完成后拨付。

（一）学生记者公益培训督察核查情况

1. 暑期班督察情况

2014 年 7 月 10 日上午，“学生记者公益培训项目”暑期班在芦山教育局免费提供的教室开班，督察组进行了实地督察活动。雅安红会、芦山教育局、雅安日报等单位派员出席了开班仪式。雅安日报杨铎副社长介绍了春季班学员发表 6 篇文章、10 多幅图片的优秀成果。



图 1 参加小记者培训的小学生

现场向学生发放了帽子、马甲、书包、《小记者采访与写作》、《小记者基础知识》等教材课本。雅安日报记者卫葳在现场进行了实地采访。



图2 培训材料及统一的帽子、马甲等

课前，督察组核对了上课学生人数及生源情况，随机与部分学生进行了面谈。课中，我们见证了发放书包、书籍、帽子、马甲等情况，看到了冒雨送学生来上课的家长，并与学员张彤、黄倩倩等进行访谈，了解到学员来源为老师选派，暑期班学员来自于芦阳小学和芦阳二校。开班时，到课学员为 32 人，到课率 80%。督察组还现场旁听了由罗斯斯老师主讲的开班第一课。

据介绍，本次暑期班计划课次为 16 次，每次 2 课时，上午和下午各一次课，集中 8 天完成授课，其中会有 2-3 次社会实践和采访等室外活动。

当天下午，督察组又前赴芦山教育局，与 6 位暑期培训班学员家长座谈，了解了学员家庭的受灾情况、对培训班的认知

和参与方式等情况，又与项目执行人员进行座谈，了解春季班执行的具体情况，并核对了相关支出票据复印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督察。



图3 督察组询问项目开支情况（右一为巡察员赵红）

2014年7月12日中午，督察组再次来到芦山教育局授课地点，突击检查上课课时情况和学生人数情况，检查了学生考勤表，本次学员到课38人，到课率95%。

2. 春季班核查情况

通过座谈，督察组了解到春季班2014年3月9日开班，每周日上午上课，7月6日结束，一共开展16次课，每次2课时。春季班共计41人，学生来源为雅安市内的雅安六小、八小、南郊小学、兴贤小学、实验小学、四小、多营小学。学生遴选方式为项目执行单位取得教育局支持，通知到各小学，各小学指

导老师选派 3-7 名学生参加。目前，春季班已经执行完毕。

为提升红基会、雅安日报的形象，项目执行单位统一向学生提供了印有两家机构 LOGO 的帽子、马甲、书包、《小记者采访与写作》和《小记者基础知识》等课本、《做文明人·见生态城》和《中国梦·新家园》等往期同类培训班学员的征文集，教授学员如何当好小记者，如何写新闻与作文，如何当好小主持人，如何拍摄新闻图片等。同时，聘请行为科学的老师教授学员如何养成良好行为习惯，还对有兴趣的学生辅导了照片的拍摄技巧和简单的后期制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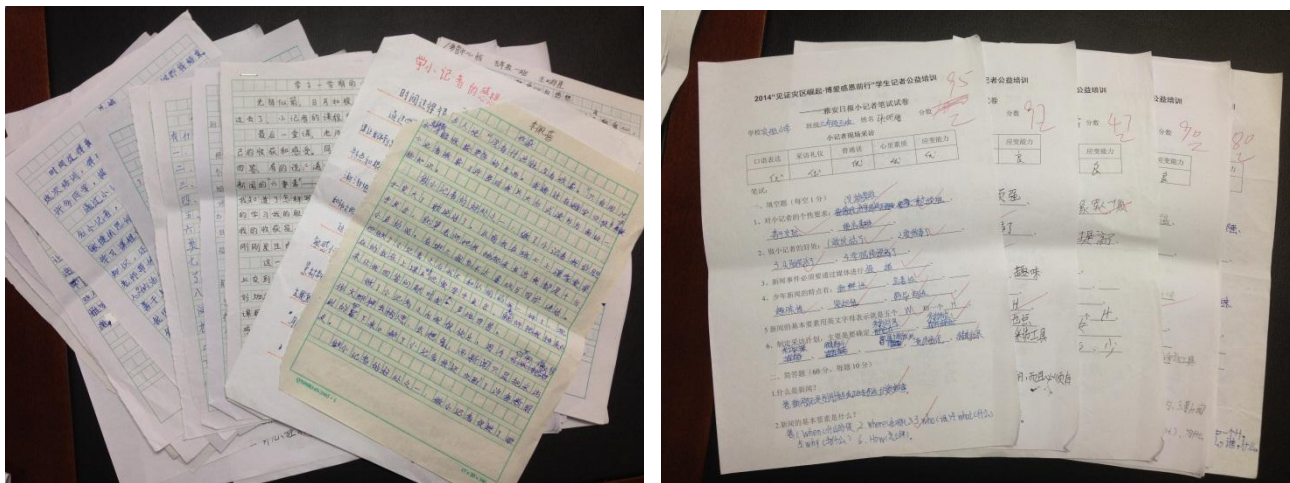


图 4 春季班学员的作业和试卷

“六一”期间，项目执行单位还组织小记者上街开展“义卖雅报，爱心募捐”活动，筹集 1609.8 元，购买了书包、学习用品等，定向慰问了雨城区、名山区 16 个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留守儿童，这一活动充分提升了本培训项目的意义。

督察组还就春季班开支明细情况与发票复印件进行了核

查，表明已支出 24772.8 元，后续预计支出作品汇集成册费用（包括设计、排版、印刷）2565 元，活动组织的运行、网站维护、版面占用等成本 5000 元，待暑期培训班结束后统一结算。发票复印件中包车费票据为不合规票据，已经提示项目执行单位整改。

（二）督察组发现的问题

1. 学员来源渠道有限，不能完全体现项目约定范围

《协议书》中约定：“公开遴选品学兼优、但家庭贫困或在地震中家庭受灾较重的学生，参加小记者培训与采访活动。”

项目执行单位表示，由于自身局限，依托教育系统遴选学员，是最快、最有效率的方法，具体方式为：教育局通知到学校，学校通知到老师，老师通知到班上数位写作或语文成绩较好的学生。项目执行单位无法确认有多少比例的学员，是家庭贫困或在地震中家庭受灾较重的。

督察组认为，项目执行单位如在依托教育系统遴选学员的同时，多开辟其他社会化的公开渠道（如当地团委、关工委、其他公益慈善机构等组织和推荐渠道，并在雅安日报等各媒体发布信息进行社会动员等），或许可以提高符合项目要求的学员比例。

2. 存在开支凭证不齐全情况

项目督导期间，项目执行方提供的项目开支明细中的包车

费和保险费 8800 元，未见保险费票据，租车公司开具的票据也不合规，督察组要求项目执行单位整改。项目执行单位表示，“因租车单位是长期合作单位，给我们的是优惠价。因此，我们在凭证方面对租车单位的要求没有那么严格，可以整改，立即让租车公司重新开具合规票据。”

（三）项目的积极意义

2014 年 7 月 10 日下午，我们在与余璐、张彤、张富春、骆承海、樊妍妙、陈卓航等 6 位学员的家长的座谈过程中，了解到芦山受灾严重，学员家庭几乎全部受灾。其中，受灾严重的余璐的母亲说，“4·20”地震中，家里的房倒了，重建修房贷款 6 万元，家里还有个小孩有先天性心脏病，现已在公益组织的帮助下做了手术，后续药品和照顾很繁重。余璐在这些巨变和重压下，成绩持续下降。听说能参加这个培训班，她非常感兴趣，很高兴，并且对其生活的其他方面也产生了积极影响。

其他家长也非常感谢这次学生记者培训班，各家不同程度受灾，重建压力大，孩子心理不安定感强，虽然孩子非常喜欢写作以及新闻采访，但如果不是免费培训，家里是无论如何拿不出钱来给孩子上这种培训班的。

鉴于受灾家庭中的孩子，在地震中经历了恐慌、家庭困难、生存压力大，如果通过培训班中培养了兴趣，提高了学习技能，开拓了眼界，就可以用自己的眼光和作品记录和展现灾区发展

变化、见证重建家园的历程，对这些孩子增强生活信心、进取之心，培养坚韧坚强的性格，感受爱的传递，常怀博爱之心，具有积极的意义。

（四）督察总结和建议

1. 执行较为成熟、规范，项目效果良好

项目执行单位原先就从事相关主题的经营性培训项目，因此，在承接学生记者公益培训项目时，具有较成熟的运作模式，执行程序也比较规范，能迅速搭建成熟、专业的师资力量，取得当地教育部门支持并免费提供场地，并借助自身媒体优势，扩大公益影响。

项目执行单位尽力执行学生记者公益培训项目，并在不断学习、规范的过程中，完成了春季班的培训工作，并如期开办了暑期班，就督察组实地走访情况看，暑期班正在或将要取得良好的效果。

2. 建议拓宽学员渠道，确保符合项目约定

建议项目执行单位在后续项目中，完善学员遴选标准的制定和贯彻工作，广泛开拓学员来源渠道，争取更好的覆盖《协议书》要求范围的受益人员。

两期培训班学员基本为小学生，在城区或县区地理位置集中区域。未覆盖偏远、交通不便地区的学生。后续如果为初中一、二年级学生做此公益培训项目时，需制定能覆盖到他们的

方案和预算。

建议项目执行单位在后续项目策划方案预算中，制定一定偏远地区学员参加培训班的方案和预算。

3. 建议重视票据合规问题

虽然项目执行单位内部操作和执行较为规范，但存在部分凭证缺失、不合规问题，希望项目执行单位能重视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票据合规问题，确保票据齐全，积极整改、严格程序，以便面对全方位的合规性核查。

二、芦山根雕公益培训项目

芦山是中国重要的金丝楠木、乌木的产地，2013 年被评为“中国乌木根雕之都”。近年来，芦山地区的根雕业发展迅猛，急需相关熟练就业人员，就业人员的薪酬待遇也日渐增高，普通车工一个月收入达 2000 元左右，如果经过专业技术培训，工资可达 6000 元甚至更高。但是，由于当地行规影响和缺乏培训环节，很难批量培养出熟练就业人员和新的手工艺传承人。

“4·20”地震后，该地区群众急需资金重建家园，特别是残疾人等弱势群体不宜背井离乡去打工，更需在当地从事相对稳定且收入较高的工作。学习根雕这一手艺对学生的自身条件要求的门槛较低，学习时间短，能马上帮助他们就业和创业，特别适合培养残疾人和弱势群体实现在当地就业和创业。

2014 年 5 月，根据成都锦江区大爱武术文化传播中心（简

称“大爱武术”)、芦山县大自然职业培训学校(简称“大自然”)共同报送的《关于灾后帮扶地方恢复生计项目之芦山残疾人根雕原创手工艺传承培训的申请》(简称“《申请》”),红基会与大爱武术签订了《公益培训芦山残疾人根雕、木雕手工技艺合作协议书》(简称“《协议书》”)。

成都锦江区大爱武术文化传播中心是成都市民政局正式注册的 NGO 组织,曾参与“4.20”地震救援。大爱武术的“芦山功夫梦”和“残疾人轮椅太极”两个项目通过“4.20 中社平台”评审和得到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的资助。

芦山大自然职业培训学校是四川省唯一一所培训雕刻技术人才的学校,具有合法资质,办学模式为厂校结合。

《协议书》约定,由红基会中国原创文化公益基金出资,大爱武术承办,大自然协办,聘请四川省级根雕大师和四川美术家协会大师中具有一定教学经验的专家担任老师,在芦山重灾区残疾人中,招收 20 名 18-45 周岁左右的学生进行芦山根雕公益培训项目。培训目的是为帮助灾区残疾人树立信心,培养一技之长,为他们日后的生活、就业打下坚实基础。

红基会资助 10 万元,用于大爱武术在 2014 年 6 月-8 月,在芦山县培训残疾人 20 名,培训周期 2 个月。超支部分由大爱武术自行解决。红基会已经向大爱武术拨付首期 6 万元,二期 3 万元于开课 4 周后 7 个工作日拨付,尾款 1 万元于双方确认结

项，大爱武术提交总结报告、验收完成后拨付。

大爱武术收到项目首批款 6 万元后，购买了部分机器设备，并招收了 20 名残疾学员。但在执行过程中，项目执行单位发现对残疾人在年龄、受教育程度、残疾程度、对根雕艺术的接受能力等方面估计不足，存在沟通、交通、资质等各种问题，教学内容调整后，尚未落实统一安放机器设备的操作场地；当地根雕木材料价格在 3 千元/吨至 2 万元/吨之间，作为学员练习成本过高，目前不敢采购。因此，《申请》中原计划的集中授课和统一实习模式，在实际中缺乏可操作性。

督察中发现，项目在实际执行中，已经将集中授课改为分散授课，并将课程分为两部分：一部分年轻的、接受能力强、对根雕艺术有兴趣的学员，在唐国富老师的板房学习泥塑和美术基础课；一部分学员进入根雕厂学习佛珠打磨等实操技术。

（一）项目督察核查情况

2014 年 7 月 10 日，督察组在雨中赶赴芦山县芦阳镇乐家坝集中安置小区，与培训项目经理李龙进行沟通访谈，对项目执行进展进行了初步了解。

1. 对项目培训名单和购买设备进行检查

2014 年 7 月 11 日上午，督察组来到芦山县黎明村群团组织社会服务站，项目已购买的价值 3 万元的设备（8 台抛光机、3 台磨珠机）被集中摆放在一个房间里。大爱武术在黎明村的志

愿人员饶志彬告诉督察组，还有 1 台磨珠机存放在根雕厂。据悉，这间房间是黎明村专门用于各个公益机构做项目展示。



图 5 摆放在黎明村的项目设备



图 6 督察组核对残疾人名单及设备采购情况

饶志彬拿出 20 名残疾学员的报名表和残疾证复印件给督察组检查，报名表缺项严重，有不同程度的字迹不清。根据手机拍回的报名表照片整理的 20 名残疾人员基本资料，其中年龄超过 45 周岁以上的有 13 人，占比 65%；20 周岁左右 2 人，其余 5 人为 30--45 周岁区间。

房间外还摆放了“菩提心坊芦山残疾人木雕、根雕手工艺作坊”的宣传展示牌，该展示牌列举了包括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等数家公益基金、公益组织、当地机关对菩提心坊的支持。根据展示牌所示，菩提心坊为残疾人生计作坊，为残疾人提供培训、就业、销售一条龙服务，并表示成立公开透明的管理委员会，两年后这家社会企业送给当地残联（具体见图 7 所示）。



图 7 “菩提心坊”的对外宣传材料

2. 对学员进行入户家访

2014 年 7 月 11 日下午，督察组在李龙的陪同下对两个最年

轻的残疾人学员骆俊、张军进行入户家访。两人都是跟随唐国富老师学习根雕，已学习泥塑 3 天，当天因唐老师请假，停课在家。

骆俊，19 岁，残疾证表明为智障。现与父母住在安置楼里。原在铝合金工厂工作，工资 2 千元。2012 年出车祸，造成胸、手、腿、脚多处骨折，现在腿上还有钢板支撑，腿脚不够灵活，已经不能从事铝合金工厂的工作。在我们与骆俊的交谈过程中，感觉骆俊的沟通能力尚可。



图 8 督察组对学员骆俊（左一）进行家访

张军，20 岁，聋哑人。参加培训后，与人有了沟通，特别热爱泥塑，自己在家都在练习，唐老师夸他有天赋，特别心灵手巧。张军的家在离芦山县半个多小时车程的龙门乡青龙场村

上场口组 138 号，他家本来就是村里的重度贫困户，去年地震受灾严重，家徒四壁，张军和弟弟在四面开放的阁楼上的赈灾帐篷里住。门口左侧场地上重建房屋的地基已经打好，堆放着一些红砖，但看起来是很长时间没有继续施工了。我们到后，张军在家，门口重建地基的台上摆放着木板、泥团、自制的泥塑工具。



图 9 聋哑学员张军和父亲在自己家重建房子的地基上

张军父亲接待了我们，我们表示想看看张军制作泥塑，张军高兴地马上动手操作，雕刻了一个圆球、一个酒瓶。在此期间，我们边看张军操作，边与张军父亲交流。张军父亲说，孩子半岁发烧用药不当，导致聋了，但没发现，以致成为聋哑。孩子也无处上学，不识字，也没有学过哑语，无法与外人交流。只能和长期生活的家人可以比划一些简单的动作。乡里通知张军可以参加残疾人根雕培训，培训完后可以有一技之长并实现

就业，这帮张军重新树立了生活信心，他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学习中，上泥塑课后第一天回来，就找出一块木板，用铁丝、木片制作泥塑工具，在家练习泥塑。张军父亲非常感谢红基会组织的培训项目，给张军找了一条出路，也给家庭减轻了负担，整个家庭前景都光明了起来。

督察组在与张军父亲交流过程中，张军一直全神贯注的进行着泥塑练习，不时抬起含着笑意的眼睛看我们一眼，看到我们赞赏的目光，他更是兴致盎然。作品完成后，我们向他竖起大拇指，他脸上的笑容灿烂且阳光。

3. 对培训场地进行实地观摩



图 10 唐国富老师指导聋哑学员张军（左一）学习泥塑

2014年7月12日，督察组来到唐国富老师的根雕培训场地，这也是他的工作场地。唐老师是四川省工艺美术大师，其作品

多次获奖，并长期从事根雕培训工作。唐老师指导聋哑学员张军练习泥塑，比划了几下，张军点头，埋头做了起来。唐老师说，已经培训过多名聋哑残疾人学员，沟通有经验，并表示张军资质很好，一点就透，一学就会，还能有创造性的练习。唐老师感慨的说：“上帝关上一扇门，总会开一扇窗，所言不虚。”



图 11 残疾学员付雪莉（左一）在根雕厂学习钻孔并展示作品

接着，督察组来到对面的根雕厂，刘毅恒老师不在，其父亲接待了我们。我们看到 8 个学员，老年妇女居多，因没有现成的统计表，无法核对其是否在 20 名残疾人学员之中。项目经理李龙解释说，由于当天下雨，大部分学员因路远和行动不便没有过来，来的人中有些人是附近听说有培训过来看看的。经过督察组访谈发现，今天是他们第一次参加根雕培训。能够实地学习操作佛珠生产机器，几位残疾人学员非常高兴，轮着学

习了磨珠机操作后，拿着自己制作的佛珠半成品，非常自豪的拿给我们看。

在现场，我们看到了一台新的未使用的磨珠机，问后得知为饶志彬所说过的存放在根雕厂的那一台。我们了解了佛珠生产的整个流程及机器的用途。发现已经采购的 8 台抛光机和 4 台磨珠机均为佛珠生产设备，未见根雕生产设备。

3. 对项目负责人武雅迪的访谈

督察组在庐山未见到大爱武术的创始人武雅迪，12 日下午返回成都时，在成都与其面谈了 20 分钟。武女士表示已经取得 1 万串佛珠订单，希望红基会能支持残疾人培训生产佛珠项目，支持购买佛珠生产设备。武女士给付了《供货合同书》复印件，供方为莆田西德木工机械，需方为成都市锦江区大爱武术文化传播中心（需方未签字盖章），供货主要设备为定型机 4 台，抛光机 8 台，和零星珠盘、木箱等。合同金额 34832 元。武女士表示还有 3 万元左右的机器设备已订购，尚未到货。

督察组通过《供货合同书》并结合实地清点的设备情况确认，大爱武术已购买的设备均为佛珠生产设备，未见根雕生产设备。

（二）督察组发现的问题

1. 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对教学活动及培训对象进行了调整

（1）统一授课调整为分散授课

大爱武术在申请项目的前期过程中，未能充分评估残疾人在年龄、残疾程度、学习能力、沟通能力等方面的差异，在场地、师资、原材料等方面准备不够充分，导致《申请》中的统一开办培训班的设想，在实际中并不可行。目前已调整为一部分在四川省工艺美术大师唐国富老师的板房学校中学习塑形和美术基础课，另一部分学员在根雕厂进行实操培训。

（2）培训内容聚焦至木雕佛珠生产培训

大爱武术的负责人武雅迪表示，随着项目执行的深入，他们了解到残疾人最迫切的需求是将技能快速转化为收入，而培养残疾人最快速掌握技能并就业的项目是佛珠生产，其生产操作简单，只要机器设备、场地、材料具备，残疾人只要经过几天的机器操作培训，即可上岗就业，适合作为根雕木雕初级阶段培训内容。培训内容目前已经由一般性的根雕木雕知识聚焦至木雕佛珠生产培训。

（3）设备采购调整

因培训内容的实习课程以佛珠生产为主，已经采购的 8 台抛光机和 4 台磨珠机均为佛珠生产设备，与前期申报的设备清单有出入。

（4）培训对象年龄限制放宽

督察组对项目执行机构提供的 20 名残疾人员基本资料进行了汇总，年龄超过 45 周岁以上的有 13 人（占比 65%），不符

合《协议书》约定的学员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的要求。

在跟项目执行人员的沟通过程中，得知实际执行过程中，学员流动性较大，“轮椅太极”项目（中国红十字会总会资助）中的残疾人学员，“有的来上了几次课因为各种原因就不来了，有的听说有这个培训班很感兴趣就过来了”，实际走访根雕厂的当日，由于下雨的原因，学员数量较少，所看到的 8 位学员，大部分也都不在原报名名单中。无法确认学员全体是否符合《协议书》的要求。

以上调整，（1）、（2）、（3）已通过 7 月 3 日提交的项目简报向红基会进行报备，第（4）点未向红基会进行书面报备。

2. 名称项目存在可能混同现象

从“菩提心坊”的宣传资料中可以看出，项目执行单位同时承办多个公益项目，支持芦山地区残疾人就业的资金来源比较多元，芦山根雕公益培训项目在执行中可能与与其他项目可能混同，不利于本项目的督察、审计以及规范。另外，“菩提心坊”在对外宣传资料中的文字及设计稿件未报红基会审批，对“菩提心坊”的性质和归属表述不清。

（三）项目的积极意义

项目执行单位长期从事公益项目，同时在芦山县承办多个机构的公益项目，对当地资源、人员情况非常熟悉，在当地各机关机构的联系比较畅通，非常适合承办芦山根雕公益培训项

目。目前已经争取到 1 万串佛珠的订单，非常有利于佛珠生产培训短期见效，达到让残疾人培训后马上就业的目的。

虽然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由于现实的各种原因，与原定方向发生了一些偏差，但所发生的调整也是基于当地的实际情况和残疾人的现实需要，符合公益目标和红十字的人道宗旨，督察组表示尊重和理解。

在本项目中，红基会“中国原创文化基金”资助 5000 元，培训 1 名芦山县残疾人参加培训，两个月后，预计可实现平均年收入 3 万元甚至更多，既能长久改善残疾人的生计和生活，又能促进其自信、自强、自尊，还能促进芦山县当地文化产业的发展，可以说，项目具有十分积极、明显、综合的社会效益。



图 12 督察组与残疾人学员在培训现场合影

（四）督察总结和建议

1. 项目调整应当及时向红基会报备

由于培训项目刚刚启动，建议项目执行机构进行充分调研，调动各方资源，确保培训目标基本实现。如果培训对象、培训方案、项目费用等与《协议书》发生较大变化，应当及时向红基会说明、报备、沟通，获得红基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另外，在诸如“菩提心坊”等宣传资料中涉及红基会名称及标识的，亦当按照协议约定，通过正式公文往来获得红基会同意。

2. 相关设备材料应当登记造册

督查发现，相关机器设备分散在不同的地方且经常挪动，也很容易与根雕厂的其他设备混淆，建议：（1）对本项目专门采购的机器设备进行编号、登记、贴红基会 logo 贴、设立台账，以备项目结束后的资产盘点；（2）对本项目专门采购的耗材及材料，应当进行出入库登记，注明单价金额、数量、经手人、出入库时间等，确保材料管理得当；（3）红基会应完善项目相关的固定资产管理。

3. 关于学员作品的归属

培训转向侧重佛珠生产后，如果有发生学员作品售卖的情况，请项目执行方务必遵循《协议书》的相关约定，“此次培训期间的学生作品归甲方（红基会）所有，作为项目成果展示和项目推广礼物。如有发生作品售卖，则按实际发生数额支付给

作者本人。”建议项目执行单位将培训期间的学员使用教学材料制作的作品及售卖情况进行登记造册，以备后期盘点。

4. 项目运作应当尽量规范

建议项目执行单位加强项目规范，能覆盖到更准确的残疾人培训主体。另外，在后续项目中，应当重视项目的规范执行及备查资料的收集和制作，并注意合法、合规问题。

送：总会领导、贵州茅台酒厂（集团）白金酒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红基
会理事、监事、监督委委员、社会监督巡察员

发：会领导、各部门、中国原创文化基金办公室、雅安日报社、成都锦
江区大爱武术文化传播中心

共印 200 份